

今日视点

玉龙县公安局玉龙山派出所全力打造游客身边的派出所——

游客没下山 警务不歇息

本报记者 陈晓波 通讯员 朱子桢



玉龙山派出所民警辅警在蓝月谷向辖区群众开展普法宣传

“现在是上午7时32分,昨天最后一名游客已安全下山。”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公安局玉龙山派出所教导员杨武用对讲机向指挥中心通报。此前8小时,杨武与玉龙雪山景区员工、当地向导组成搜寻队伍,通宵寻找迷路游客罗某,最终在牦牛坪密林深处找到罗某并将其安全带回。

玉龙山派出所辖区为玉龙雪山和大具乡甲子村委会,是一个景区派出所。近年来,玉龙雪山景区游客接待量年均达400余万人次,高峰期单日游客接待量突破3.4万人次。“游客没下山,警务不歇息。”玉龙山派出所聚焦游客诉求,搭建旅游警务、移动警务、陪伴警务、景区警务平台,把公安机关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等工作融入景区治安治理,让派出所就在游客身边,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搭建旅游警务平台,守护游客舍不得的丽江。玉龙山派出所推出汉语和纳西语、藏语、苗语、彝语、白语等多种民族语言服务,将证明出具、提供热水、物品寄存、失物招领、解答咨询纳入日常配套工作等12条“放管服”措施,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延伸管理触角,整治喊客拉客、粗衣售货、占道经营等旅游乱点和景区乱象;强化政策引导,普法宣传,推动构建行业主管、公安配合、协调联动的景区治安治理格局;同时,派出所放宽非警务类警情不推诿、不怠慢,强担当的处理尺度,妥善解决游客诉求。

搭建移动警务平台,打造游客身边的派出所。玉龙山派出所根据景区景点和游客分布数据,发挥玉龙雪山收费站执勤点及甘海子、蓝月谷、冰川公园10个警务室的哨所作用,分支辐射出10余个重点管控片区,采取“面对面、零距离”显性驻警模式,把警力部署到各个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将民警辅警充分融入游客之中;

人物

全国三八红旗手、德宏边境管理支队缉毒民警任莎莎——
心有阳光 无惧风霜

“现场证据已经固定,你唯一的出路就是老实交代犯罪事实。”面对毒贩,德宏边境管理支队芒市边境管理大队民警任莎莎义正严辞。截至目前,任莎莎先后参与查获毒品案件13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40余名,缴获各类毒品400余公斤,先后荣立三等功2次,获评云南省三八红旗手等荣誉。2023年3月,她被评选表彰为全国三八红旗手。

“我们都在努力奔跑,我们都是追梦人。”这是任莎莎最喜欢的一句话。2012年参军入伍以来,任莎莎立志要在缉毒战线上斩获佳绩。2016年,她从原公安边防部队士官学校毕业后,成为了该大队缉毒战线上的一名女侦查员,在实战中逐渐积累了丰富的侦查经验。

第一次参与侦查毒品案件的场景,任莎莎至今还清晰地记得。那是在芒市遮放镇的某边境村寨内,具有反侦查能力的毒贩利用当地环境复杂的特点进行交易。当天下午,任莎莎和其他战友潜伏在一片草丛中,忍受着蚊虫和酷暑,直到凌晨时分,毒贩的身影才出现。

看着毒贩越来越近,任莎莎心跳加快,她紧张得全身冒冷汗。当另一名毒贩出现的时候,民警们从草丛中冲了出去。任莎莎高举摄像机,全景、方向变化、关联方式、抓拍……她的任务是现场取证。从那以后她才明白,要固定毒贩交易现场的证据,必须在第一

时间全方位拍摄。熟悉现场取证工作后,任莎莎开始参与一线侦查。有一次,一名毒贩出现在芒市汽车站,那人警惕性极高,为避免打草惊蛇,任莎莎装扮成学生靠近侦查,确定了嫌疑人乘坐的车辆和座位,并协助队友成功将其抓获。办案这些年,任莎莎扮过游客、快递员、酒店服务员、公司前台、清洁工,也扮过小区保安的女朋友,在她看来,破大案、摧网络、断通道、抓毒枭,直至“天下无毒”就是她在缉毒战线上追寻的梦想。

“‘蛇’已出洞,各组密切监视他们的动向。”

“嫌疑人驾驶的白色轿车正由320国道向芒市方向驶去,堵截组在龙瑞高速遮放路口处设置路障,准备收网。”

“砰!”随着巨大的车辆撞击声,毒贩开着白色轿车,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选择与民警鱼死网破。随后,嫌疑人弃车逃窜。任莎莎和战友们一边追击,一边鸣枪示警,追出700多米后,没等惊慌失措的毒贩反应过来,侦查员一个前扑,将毒贩狠狠地压在身下,当场抓获毒贩4名,缴获毒品65公斤。

跟踪、设伏、侦查、抓捕……回想起来,战友们经历的一个个生死瞬间,任莎莎说,虽然心里也害怕,但她坚信,始终向阳,就无惧黑暗。

本报记者 黄芳 通讯员 田洪涛 李阔

让侵害消费者行为无处遁形

3月15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一批云南法院保护消费者权益典型案例,积极回应

消费者关切,进一步规范生产者、经营者行为,促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在全社会营造诚实信用的市场环境。

在百货经营店销售假药被判处刑罚

【基本案情】被告人林某某在某市城区市场经营百货店。林某某通过微信好友购进“新版痛风特效药”“骨质增生一擦灵”等多种药品在其店铺销售。市场监督管理执法人员在林某某店铺内查获10种药品。经认定,查获的10种药品均为假药。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林某某违反国家药品管理法规销售假药,其行为已触犯刑法,构成销售假药罪。法院以其犯销售假药罪,判处拘役5个月,缓刑8个月,并处罚金5万元,同时禁止被告人林某某从事药品销售及相关活动。

【典型意义】生产销售假药行为社会危害性大。本案充分发挥刑罚对药品安全犯罪行为的震慑作用,同时禁止被告人从事药品销售及相关活动,严惩销售假药行为,守护群众“药箱子”。法官提醒,消费者购买药品应到正规医院或药店,不要轻信来历不明的药品。

网购合同格式条款限制消费者主要权利被判解除合同

【基本案情】2021年,马某通过电话、微信沟通方式,在某直播平台与某汽车销售公司销售经理李某商定购买二手车,后该汽车销售公司将涉案车辆送到马某住所处进行交易,马某支付了购车款,销售公司向马某提供了《质押车债权转让风险告知书》。

2022年该车被法院执行扣押,马某得知案涉车辆系案外人朱某向某银行申办购车专项分期业务以透支方式分期购得,因朱某未按期还款被法院扣押。马某将该汽车销售公司及销售经理李某诉至法院。法院裁判认定,该汽车销售公司提供的《质押车债权转让风险告知书》系格式条款,不合理地免除或减轻了自己责任、加重对方责任、限制对方主要权利。同时,该汽车销售公司明知涉案车辆是质押车,本案中没有证据证实汽车销售公司取得车主授权,其将涉案车辆以“债权转让”的方式卖给马某,系无权处分行为,故判令解除涉案买卖合同,汽车销售公司返还马某购车款10.9万元。

【典型意义】本案系网购合同中,

格式条款提供一方利用自身优势免除自己责任,加重对方责任的典型案例,案件的裁判厘清了网络服务提供者作为提供格式条款一方的责任,促进了互联网交易秩序的健康发展。

“美丽贷”诈骗必须加强防范

【基本案情】被告人邹某伙同他人,以免费整形为诱饵,通过发布微信朋友圈、招聘广告等方式,诱骗被害人进行整形手术,与被害人签订书面协议,变相承诺向被害人返款,要求被害人再以各种理由拒绝返款,实施诈骗犯罪,先后诈骗50余名被害人共100余万元。经法院判决,被告人邹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6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其同伙另案处理。

【典型意义】“美丽贷”诈骗手段隐蔽、非法所得资金流向分散、涉及人员众多。本起案件医疗美容协议自愿签署、贷款渠道正规、无涉黑涉恶资金注入,看似合法实则套路满满,当贷款审批通过后,第三方平台会将资金直接转到医美机构,消费者需要偿还本金,还需支付高额的手续费等其他隐形费用,最终成为被害人。法官提醒,对宣传手续简便、利息低、无须担保、到账快的各种贷款,要增强自我防范意识。

网售不合格预包装食品承担赔偿责任

【基本案情】2020年,莫某通过某电商平台向某商行购买某糕10盒。莫某收到货物后,发现其购买的某糕包装袋和礼盒上,除了注明“纯手工真材实料无添加即食”“具有补气养血、凝神静气、滋阴润肺、美容养颜、润肠通便、安神助眠、改善亚健康、健脑益智等综合保健功效”等字样,并没有生产日期、生产厂家、生产许可证等相关信息,属于不安全产品,于是将商行诉至法院。法院审理认为,某商行向莫某销售的食品属于预包装食品,包装上未标明生产者名称、地址,成分配料表以及生产日期、保质期等。某商行以其并非大型工厂为由抗辩与法律规定不符,有悖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故对其主张不予支持。一审判决某商行返还原莫某购物款880元并支付赔偿金1000元,二审予以维持。

【典型意义】食品生产经营者作为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保证食品安全。预包装食品标签应标明的内容影响消费者的知情权和对销售者的监管,其包装上应标明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等事项。某商行网络销售不符合上述标准的预包装食品,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教培机构不履行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基本案情】温某通过某网络商城

购买了某教育科技公司的线上培训课程,并按约支付9600元培训费,成为终身VIP。该公司仅向温某提供了近3个月的线上培训课后,链接就无法访问,温某要求解除双方教育合同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判决该公司退还温某培训费7600元。

【典型意义】消费者通过网络交易平台向商家购买商品,本质上是通过信息网络方式订立买卖合同,双方由此建立买卖合同关系,交易的本质与线下交易完全一致。本案裁判明确了网络交易平台、商家、消费者三方法律关系,辨明三方责任关系,维护了网购法律秩序的健康发展,依法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擅自使用与他人商品包装装潢近似标识构成不正当竞争

【基本案情】某集团食品公司系某糖果的生产商,长期销售并大力宣传该糖果。某集团食品公司认为某食品公司生产的糖果包装装潢与其生产的相同商品的包装装潢近似,构成不正当竞争,故将某食品有限公司诉至法院。

法院审理认为,某食品公司被诉侵权包装使用与某集团食品公司涉案包装高度近似的色彩搭配、色块布局、装潢要素,主观上明显具有攀附某集团食品公司涉案商品声誉的故意,客观上足以导致相关公众对两个公司的商品产生混淆和误认,故某食品公司的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故判决某食品公司立即停止使用与某集团食品公司涉案糖果包装装潢近似的商品包装装潢,立即停止生产、销

售与涉案糖果近似包装装潢的商品,赔偿某集团食品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共计15万元。

【典型意义】本案涉案商品及其包装装潢在所属行业及相关公众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某食品公司被控侵权包装装潢与某集团食品公司涉案包装装潢构成近似,足以导致普通消费者产生混淆、误认,构成不正当竞争。法院正确适用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制止某食品公司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擅自使用与他人注册商标相似商标构成商标侵权

【基本案情】某酒店管理公司是涉案注册商标的商标权人,其将涉案注册商标作为酒店品牌在全国开设了数百家连锁酒店,该商标品牌在酒店行业内获得多项奖项,并进入“中国连锁酒店中端品牌规模20强排行榜”。某商旅酒店未经该酒店管理公司的授权许可,擅自在其企业名称、酒店招牌、酒店设施用品等多处使用与涉案注册商标文字内容高度近似的标识,并在多个旅游网站上进行酒店预订。某酒店管理公司认为该商旅酒店的行为侵害了其注册商标专用权,遂向法院起诉。法院审理认为,某商旅酒店的行为侵犯了某酒店管理公司对其注册商标依法享有的专用权,并综合考虑涉案注册商标的知名度,以及某商旅酒店的主观侵权恶意、经营规模等因素,判决某商旅酒店停止侵权,赔偿某酒店管理公司经济损失人民币50万元。

【典型意义】本案系擅自使用与他人注册商标近似的标识构成商标侵权的典型案例。涉案注册商标在所属行业及相关公众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某商旅酒店为攀附某酒店管理公司的品牌商誉,在其企业名称和所经营的酒店招牌、酒店设施用品上使用与涉案注册商标相近似的标识,足以导致普通消费者产生混淆、误认,构成商标侵权。法院正确适用商标法的规定,制止某商旅酒店“搭便车”式的商标侵权行为,促使市场主体诚信经营,维护市场秩序,从而切实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本报记者 陈晓波

视点

释放鲜明裁判导向 营造诚实守信环境

云南省高院此次发布的案例,涉及销售假药、医疗美容诈骗、网络平台购物、教育培训等社会热点问题。通过案例发布,回应人民群众关切,释放鲜明的裁判导向,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出人民法院加大对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的信心和决心。

突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司法裁判能否体现公正、法治、诚信、友善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对司法裁判的接受度和满意度。云南法院切实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融入审判工作中,通过司法案件规范、指引、评价、引领社会价值,使司法审判成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实践。某商行与莫某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案,就是通过案例推动诚实守信的价值追求。

突出加大对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依法保护消费者权益事关国计民生和经济发展。

云南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严厉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等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依法严厉惩治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

品罪,以及生产销售假药罪和生产销售劣药罪,体现刑罚对涉食品、药品安全犯罪行为的震慑作用,让故意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经营者付出沉重代价,把维护消费者权益真正落到实处,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针尖上的安全”。

林某某销售假药案,就彰显了人民法院加大对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和保护群众生命安全的决心。

突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公平竞争、诚实经营的市场环境。近年来,新技术、新产业、新交易模式不

断发展,新型消费纠纷不断涌现。云南法院加强新业态下消费者权益保护,妥善审理直播电商、平台纠纷案件,加强快递服务消费者、住房消费者等合法权益保护,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维护有利于增强消费信心的社会信用体系。某酒店管理公司诉某商旅酒店侵害商标权纠纷案,就是旨在规范企业之间的不诚信的竞争行为,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市场问题,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陈晓波

图片新闻

喜报送到 一等功臣家

3月16日,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联合昆明市人民政府、西山区人民政府向获得应急管理部一等功荣誉奖励的昆明市森林消防支队支队长李孝忠送喜报、授牌匾。

2022年8月,在重庆山火多点爆发、火场久扑未灭的情况下,李孝忠奉命带领300名指战员紧急跨区驰援,主动受领扑救难度最大、影响最大、威胁最大的焦点火灾——缙云山山火。作为地段最高指挥员,他始终指挥在一线、战斗在一线,与全体参战指战员连续奋战52小时,以出色的指挥能力、过硬的战斗作风,带领队伍扑灭火头135个,扑打火线10.5公里,点燃火头2.8公里,保护了7处重点目标,守住了缙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本报记者 陈飞
本报实习生 李嘉琪 摄

